

证券代码：002500

证券简称：山西证券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2月21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51号文，核准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30亿元的公司债券。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已发行债券的规模为20亿元，剩余10亿元尚未发行。

由于本次债券分期发行涉及跨年，本期债券发行为本次债券项下的第二期发行，按照公司债券命名惯例，本期债券名称为“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债券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订的与本次债券发行相关的法律文件效力，原签署的相关法律文件对更名后的本期债券继续具有法律效力。前述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承销协议》及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公司签署的其他相关协议。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的公告》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的公告》之盖章页)

